

政府工作报告

——2016年3月30日在扎赉特旗第十四届

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

代理旗长 赵田喜

各位代表：

现在，我代表旗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，请予审议，并请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们提出意见。

一、“十二五”时期及2015年工作回顾

“十二五”时期，在自治区党委政府、盟委行署和旗委的正确领导下，全旗上下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，积极应对经济下行压力，不断强化稳增长、促改革、调结构、惠民生、防风险各项措施，全旗经济社会发展取得了显著成绩。

——过去的五年，是综合实力增长最快、经济效益稳中向好的五年。全旗地区生产总值由2010年末的48.5亿元增加到2015年的89.9亿元，年均增长13.1%；固定资产投资由34.3亿元增加到59.1亿元，年均增长11.5%；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由17.8亿元增加到28.6亿元，年均增长10%；公共财政预算收入由0.97亿元增加到2.4亿元，年均增长19.9%；公共财政预算支出由16.3亿元增加到34.6亿元，年均增长16.3%。各项经济指标均保持两位数增长，主要指标增速位于全盟前列。

——过去的五年，是产业结构逐步优化、转型升级不断加快的五年。三次产业结构由49:19:32调整到40:30:30。农业现代化水平进一步提高，重点农田水利工程建设步伐加快，被评为国家农业科技创新与集成示范基地、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农业改革与建设试点旗县、国家新型职业农民培训示范县，扶持新型农牧民合作组织350个，粮食产量年均递增4亿斤，达到45亿斤，粮食仓储能力达到400万吨，“全国粮食生产先进县”地位得到巩固。牧业年度家畜存栏较2010年纯增110万头只口，达到309万头只口。新型工业化步伐不断加快，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达到36家，工业增加值较2010年纯增14.6亿元，达到21亿元，累计限上工业用电量5.8亿度，年均增长26.4%。旅游产业、商贸物流、金融服务、电子商务等现代服务业蓬勃发展。

——过去的五年，是民生投入力度最大、群众得到实惠最多的五年。累计投入惠农惠牧资金32亿元，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14.8%和18%，减少贫困人口近10万人。新增城镇就业11896人、公益性岗位942个，安置退伍军人210人。投入22亿元，建设公共租赁住房4458套、22.5万平方米。建设西山新区第八期、第九期移民扩镇工程664户，改造危房12548户。投入救灾资金3541万元，灾民生产生活得以保障。教育、医疗卫生、文化体育等事业全面发展，社会保障和救助体系趋于完善。

——过去的五年，是城乡面貌明显变化，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的五年。音德尔城镇建成区面积由9.36平方公里拓展到15.06平方

公里，污水集中处理率达到94%，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95%，城镇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。被自治区确定为“美丽乡村建设重点推进旗县”，142个嘎查村和157个自然屯实现“十个全覆盖”，农村牧区面貌和公共服务水平有效提升。路网建设全面加强，公路总里程达到2384公里。完成“三北”防护林、重点区域绿化、封山育林、荒山造林等任务60万亩，森林覆盖率达到30.11%。

各位代表，刚刚过去的2015年，是“十二五”收官之年，更是我旗面对诸多困难和挑战，奋力保持经济社会稳中较快增长的一年。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9.2%；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12.9%；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18.2%；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8.6%；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同比增长53.6%；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同比增长32.2%；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同比增长8.7%和8.8%。

一年来，我们集中发力，抓产业、调结构，发展后劲不断增强。

农村经济快速发展。重点水利项目扎实推进，绰勒水利枢纽下游灌区工程全面开工，完成投资2.1亿元。“引绰济辽”文得根水利枢纽工程可研报告获得水利部批复，并上报国家发改委。嫩江干流治理工程即将开工建设。新打机电井2274眼，新增节水灌溉面积40.5万亩。农业基础持续巩固，创建绿色原料基地421万亩，绿色有机产品认证17.7万亩，完成旱改水6万亩，依托东北黑土地保护试点项目有效提升耕地质量10.8万亩。投入4200

万元，建设现代高效设施农业园区 13 万平方米。建设水稻智能浸种催芽基地 4 处，实现水稻工厂化育秧全覆盖。进入“全国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创建区”和“国家农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示范旗”行列，“扎赉特大米”、“五家户小米”顺利通过农业部地标评审。畜牧业发展步伐加快，依托财政现代农业肉牛养殖园区项目，引进兴润现代肉牛养殖企业，完成投资 6000 万元。持续推进北部地区肉羊养殖示范带建设，蒙羊牧业开启“羊联体”合作模式，启动万亩草场高效养殖示范园区，完成冷链物流配送中心规划设计。不断加大生猪养殖场盘活力度，连续六年被评为全国生猪调出大县。

工业经济实力增强。推进千万元以上工业项目 25 个，完成投资 15 亿元，蒙羊牧业园区、君和糖业甜菜加工等项目进展顺利，中农绿能天然气循环利用、神马矿业大理岩石料加工等项目建设步伐加快。恒大新谷园技改项目完成设备调试，山水水泥、兴义农丰等技改项目实现投产运行。五洲节能建材新增 7 条生产线，丽通奶制品生产加工设备、银珠米业日加工 160 吨水稻生产线安装完毕。全力推进企业盘活升级，引进龙鼎农业顺利盘活源龙源产业园区，甜菊糖厂技改项目实现调试生产。嘉立铭管业等 6 户企业完成“两化融合”对标。新进规上企业 6 家。绰尔工业园区基础设施不断完善，供水工程取水泵站主体完工，通讯光缆工程管线铺设全部完成，66 千伏变电站建成投入使用，新入驻企业 3 户，新增就业 221 人，园区集聚发展能力逐步增强。

第三产业发展提速。启动物流园区项目，完成扎赉特馆暨电子商务展览中心建设，电商门户网站进入测试阶段，知名农村电商“乐村淘”入驻我旗。旅游产业蓬勃发展，与京津冀及周边地区40余家旅游机构建立合作关系，成功举办全盟首届趣味运动会暨第三届神山登山旅游节。金融服务业快速发展，全年存款余额52.7亿元，贷款余额66.2亿元，累计投放中小微企业贷款4.8亿元、三农贷款20.3亿元。助农物权融资公司作用进一步显现，为农牧民提供贷款1.15亿元，惠及农牧户4000户。

一年来，我们持续用力，抓统筹、强基础，人居环境逐步优化。

城镇建设稳步推进。完成《音德尔镇2014-2030年总体规划》修编，收储城区土地17404亩。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完成房屋征收1775户。累计投入3.5亿元，完成阿敏河棚户区改造项目房屋征收及回迁安置楼主体工程。启动实施老干部活动中心建设，神山网球馆建成投入使用。实施保障性住房、城区局部亮化、景观打造等工程，新增城市绿化面积21万平方米，发放廉租房租赁补贴233万元。投入8600万元，对城区主要街路进行了升级改造。铺设各类管网35公里，完成音德尔镇既有建筑节能改造10万平方米。

“十个全覆盖”工程顺利实施。投入6.1亿元，全力实施98个嘎查村“十个全覆盖”工程，顺利通过自治区巡回观摩检查。投入11.1亿元，延伸实施村容村貌整治工程，发动群众投工投劳

36.5 万人次，出动运输车辆 2.4 万台次，清理垃圾 29 万立方米。采取“以物奖建”措施，调集砖 4000 万块、水泥 3.5 万吨，高标准实施院墙整修、庭院硬化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，人居环境进一步优化，农村牧区面貌焕然一新。

生态环境持续改善。实施中小河流、水土保持、山洪沟治理等工程，新增除险加固防洪堤 34 公里，水土流失治理 10 万亩。全年造林 13.5 万亩，其中重点区域绿化 6.4 万亩。与香港碳排放权交易所签订意向协议，林业碳汇工作顺利起步。大力实施人工种草工程，种植牧草 51.6 万亩。落实草原保护奖补面积 420 万亩。严厉打击非法征占和破坏森林草原行为，森林草原防火、禁牧、野生动物保护等工作取得实效。着力提高秸秆转化利用率，建设秸秆转化加工厂 37 个。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等实现减排目标，生态环境得到有效保护。

一年来，我们挖掘潜力，抓保障、惠民生，全力增进人民福祉。

扶贫开发成效显著。扎实推进“三到村三到户”，完成贫困户建档立卡“回头看”，精准识别贫困人口，编制了重点贫困村规划，继续实施“百村万户”干部下基层扶贫致富工程。认真实施金融扶贫，发放贷款 4 亿元，惠及 138 个嘎查村 7408 户贫困户。争取到“央贷扶”试点项目贷款 1 亿元。认真开展厅局帮扶对接，争取自治区帮扶投入 10.9 亿元，盟旗两级部门投入 3000 余万元，贫困嘎查村基础设施不断完善。扎实推进“雨露计划”试点项目，投入 90 万元，对 600 名参加职业教育的贫困学生给予补助。开展

大货车司机、建筑工等实用技能培训，转移贫困农牧民技能人员1500人。贫困人口减少2.35万人，人均纯收入达到3980元。

民生保障不断加强。城镇新增就业2226人，发放小额创业担保贷款4000万元。养老、失业、医疗、低保等提标扩面工作有序推进。认真落实自治区“四个一”重点民生工程，为9.3万户农牧民发放燃煤补贴5573万元，为295名贫困家庭大学生发放助学金1086万元。为226名环卫工人每人每月发放早餐补贴140元。不断提高4所区域敬老院服务能力，巴彦高勒养老“幸福家园”正式投入使用。

社会事业全面进步。教育事业快速发展，全力推进旗幼儿园、鄂尔多斯援建蒙古族幼儿园、乌海援建第三幼儿园、音一中、音二中品牌学校打造等重点项目建设。招录特岗教师80名，农村义务教育学校师资力量得到加强。深入开展校园足球活动，荣获“自治区校园足球先进旗县”称号。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持续深化，卫生计生综合服务能力不断增强，加快实施鄂尔多斯援建蒙医院门诊病房楼项目，旗妇幼保健院、新林卫生院投入使用。文化体育事业日趋繁荣，成功举办了第七届绰尔河文化艺术节，深入开展全民健身活动，“羊毛毡制作技艺”、“根木雕刻”和“茅草房营造技艺”被列入自治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。

一年来，我们凝心聚力，抓改革、促开放，发展活力有效提升。

改革创新全面提速。推进经济生态和社会事业领域改革任务151大项、244小项。完成政府机构改革，政府机构由36个减少

到 25 个。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进入收尾阶段，基本草原划定全面完成，草原确权承包进展顺利。深入推进“营改增”试点，新增营改增纳税人 3000 户以上。大力推进商事登记制度改革，实行“旗域通办”登记注册制度，累计注册登记各类市场主体 18730 户。

对外开放步伐加快。创新融资模式，撬动社会资本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，梳理推介项目 13 项，列入自治区项目库 7 项。积极推进向北开放，组织企业参加国内外展洽会 5 次，签约项目 13 项。开展与蒙古国进出口贸易工作，进口马肉 50 吨，出口猪肉 80 吨，实现了进出口贸易零的突破。实施招商引资项目 81 个，招商引资任务全面完成。

依法治旗扎实推进。自觉接受人大依法监督、政协民主监督和社会舆论监督，办理人大代表议案 97 件、政协委员提案 67 件，办复率 100%。成立了法律顾问团，“六五”普法顺利通过自治区验收。完成旗本级行政权力清单目录核查，共梳理行政执法部门 36 个、行政权力 3260 项。对 101 项非行政许可事项进行了清理，保留行政审批及服务性项目 248 项。严格落实中央“八项规定”精神，“三公经费”不断压减，办公用房和公务用车按规定整改落实到位。强化审计监督，核减工程造价、节约项目建设资金 4356 万元。深入开展“三严三实”专题教育，持之以恒纠正“四风”，廉洁从政意识显著提高。

社会大局和谐稳定。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旗创建，12

个单位被命名为盟级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。“双拥”创建取得突破，被评为全区“双拥”模范旗。治安、刑事案件发案率分别下降9%和19%，连续8年被评为“全国平安旗县”。完善各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，开展了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和专项整治行动。信访批次和人数大幅下降，化解盟级交办积案76件，办结自治区巡视组交办案件32件，社会满意度不断上升。

各位代表，五年来，我们团结奋进，风雨前行，一步一个脚印，一年一个台阶，生动谱写了扎赉特旗发展史上的卓越篇章。发展的成就来之不易，凝聚着旗委的坚强领导和人大、政协的鼎力支持，汇集着社会各界、各族群众的辛勤付出。在此，我代表旗人民政府，向全旗各族干部群众，向关心、支持、参与扎赉特旗经济社会发展的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和社会各界人士，表示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！

看到成绩的同时，我们也应清醒地认识到经济社会发展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：经济总量小、产业结构单一、缺少大项目支撑、基础设施建设相对薄弱的状况仍未改变，完成“十个全覆盖”、脱贫攻坚任务十分艰巨，距离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重道远，阶段性的压力与困难还将持续，区域经济总体上还会处于负重前行的困难期。对于这些问题，我们将不断改进和提升政府工作水平，采取更有针对性的举措，认真加以解决。

二、“十三五”时期发展总体思路和目标任务

“十三五”时期，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阶段，也是我

旗摆脱贫困、加快发展的关键时期，我们既面临经济下行的严峻挑战，也面临活力释放的发展机遇。未来五年，我旗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要求是：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、十八届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特别是视察内蒙古重要讲话精神，深入落实自治区“8337”发展思路和盟委、旗委（扩大）会议精神，坚持“四个全面”战略布局，着力推进“一产做强、二产做大、三产做好”，促进三次产业融合发展，积极培育特色产业体系，抓实脱贫攻坚、“十个全覆盖”工程，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，加快富民强旗进程，确保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。未来五年，我旗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奋斗目标是：努力实现“五个提升”、“三个翻番”、“两个达到”、“一个同步”。全旗经济发展效益、城乡建设水平、生态环境质量、对外开放层次、社会保障能力明显提升，地区生产总值、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和固定资产投资实现翻番，分别达到226亿元、6亿元和120亿元，城乡居民人均收入达到或超过全国平均水平，分别达到39000元和16000元，到2020年与全国全区同步进入全面小康社会。

目标引领发展，愿景催人奋进。今后五年，必须始终坚持发展第一要务，不断壮大旗域综合经济实力。我们要主动适应、准确把握、积极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，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创新、协调、绿色、开放、共享“五大发展理念”，全力打造多元发展、多极支撑的现代产业体系，积极构建适应发展需要的现代基础设施网络。一是必须始终坚持创新发展。加快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

革，全面落实“去产能、去库存、去杠杆、降成本、补短板”五大任务，形成以创新为主要引领支撑的经济体系和发展模式。加快调结构、转方式、促升级，着力培育优势特色产业，在建设“口粮”粮仓、商品粮输出、制糖、畜产品储备供应、建材、可再生能源、旅游产业七个方面创新发展、实现突破。

二是必须始终坚持协调发展。按照“把中心城市做大做强，把小城镇做精做靓，把农村牧区做美做特”的要求，加快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，全面提高户籍人口城镇化率，打造一批独具特色、宜居宜业的新型城镇，到“十三五”期末，力争城镇化率达到53%。以“十个全覆盖”工程为抓手，把人力、财力、物力集中投向工程建设，推动城乡区域协调发展，促进公共资源均衡配置。

三是必须始终坚持绿色发展。把生态文明建设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的全过程，坚决留住蓝天、青山和绿水。认真贯彻落实新《环境保护法》，严守生态红线，主要生态系统步入良性循环。立足保护与建设同步实施、协调推进，全面落实禁牧和草畜平衡政策。积极推进国有林场改革，大力实施造林绿化工程，促进草原植被和森林覆盖率持续提高，“十三五”期末，森林覆盖率达到33.33%。

四是必须始终坚持开放发展。主动融入国家“一带一路”发展战略，认真落实自治区向北开放战略部署，深化行政体制、财税体制、“三农”领域等各方面改革，不断释放发展活力。加快公路、铁路、航运和航空等交通网络建设，主动融入俄蒙、东北经济圈，密切关注京津冀及沿海发达地区产业转移新趋势，积极承接和引进优势资

源开发利用产业上下游项目，着力提升经济外向度。**五是必须坚持共享发展。**把保障改善民生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，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，确保 2017 年末基本消除绝对贫困现象，到 2018 年实现农村贫困人口稳定脱贫。加大义务教育、就业服务、社会保障、文化体育、医疗卫生等公共服务投入。深入推进全面依法治旗，巩固发展平等团结、互助和谐的民族关系，抓好社会治理、信访稳定和安全生产，让全旗人民在共建共享中拥有更多获得感。

各位代表，今后五年的发展蓝图已经绘就，站在新起点，面对新期待，只要我们团结一心、和衷共济，就一定能够凝聚起加快发展的强大力量！只要我们锁定目标、持续推进，就一定能够把美好的蓝图变成现实！

三、2016 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和任务

2016 年是“十三五”的开局之年，做好今年的工作，对于加快发展、乘势前进，确保“十三五”顺利开局意义十分重大。今年全旗经济社会发展的预期目标是：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11.2%。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35.4%。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11.9%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 12%。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同比增长 50%。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同比增长 10.3% 和 28.2%。实现今年的目标任务，我们将突出抓好以下八个方面的工作，全面加快经济社会发展进程。

（一）突出抓好项目建设，促进产业优化升级。

全力推进重大项目建设。实施亿元以上重大项目 16 个，完成投资 30.15 亿元。开工建设“引绰济辽”文得根水利枢纽工程，做好移民安置及征地拆迁补偿。加快建设绰勒水利枢纽下游灌区项目，完成投资 3.4 亿元。积极推进耿家屯水库项目前期。启动实施嫩江干流治理工程，建设抗旱应急水源工程泵站 2 处，覆盖面积 2 万亩。开工建设乌兰浩特至江桥铁路，扎实做好沿线征地补偿。启动实施省道 205 线镇赉至音德尔至龙江二级公路升级工程，建设通村公路 37 条 531.7 公里，积极争取花园大桥项目立项审批。深入推进绰尔河航运工程，全力争取立项并开工。筹划通用机场建设，完成项目规划设计、选址等前期准备。

加快推动工业提质增效。夯实绿色农畜产品加工、新型建材两大主导产业，实施千万元以上工业重点项目 13 个，完成投资 11 亿元以上。积极促进天成农业粮豆加工等项目落地建设，加快实施北京沃土生物有机肥项目，着力推进深能 48 兆瓦风电清洁供暖项目完工，鑫和阳光 20 兆瓦、华能 30 兆瓦光伏发电项目实现并网发电，大力推进蒙羊牧业园区、中农绿能循环利用、君和糖业甜菜加工项目实现调试生产，为工业发展注入新动力。加强工业经济运行监控，强化企业盘活升级，引导停产半停产企业实现“先活后改”。鼓励企业实施技改、扩大投资、品牌建设，推进企业“两化融合”对标。实施“互联网+工业”模式，从研发、生产、销售等方面改造提升传统产业，降低企业运行成本，提高运行效率。实行拟进规上企业台账式服务管理，新增规上企业 3 户。

提升园区建设水平。努力打造产业集聚平台，谋划启动工业园区综合管廊建设，争取完成净水厂、66千伏变电站双回路供电管网、支线通讯管网、排污管网工程，新建道路3公里，基础设施建设完成投资5000万元。完善园区中小企业综合服务平台，促进定制农业、食品加工、物流销售与互联网的深度融合。对资不抵债、盘活无望的“僵尸企业”，加快兼并重组或依法破产清算，提高企业整体运行质量及经济效益。新入驻企业3家以上，逐步将镇内工业企业向园区集中，促进园区企业总产值、利税、新增就业实现新突破。

（二）突出抓好现代农牧业，提高发展质量效益。

夯实农业发展基础。全面落实粮食安全发展战略，切实抓好春耕生产，稳定粮食播种面积450万亩、粮食产量稳定在35亿斤以上。利用土地整理、农业综合开发、农田水利项目资金5.7亿元，新打机电井4600眼，新增节水灌溉面积59.7万亩，新增旱改水面积7万亩。扎实做好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，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制度，全力抓好国家黑土地保护和利用试点项目建设。深化现代农业“五项改革”，推进农业改革与建设试点工作取得成效。全面完成农村土地确权登记和草原确权承包工作。加快建立不动产登记制度体系，重点推进房产、林业、草原、土地登记等数据整合。

全面优化种养结构。深入落实“藏粮于地、藏粮于技”战略，围绕绿色农畜产品生产加工基地建设，继续实施“南部为工而农、

北部为养而种”，加快转变玉米“一粮独大”的种植结构，推动玉米种植向高效作物种植调整20%。发展高效特色农业117万亩，其中种植甜菜、甜叶菊各5万亩。发展绿色农业400万亩、有机农业3万亩。坚持“稳羊增牛”发展思路，推进畜群结构调整，牧业年度家畜存栏总数达349万头只口，其中肉羊存栏257万只，肉牛存栏32万头。持续推进牲畜品种改良，扶持蒙羊牧业、杜美牧业和种畜场开展种羊纯种繁育，大力推广西门塔尔和杜泊、萨福克等优良牛羊品种，牲畜良种率达到20%。积极搭建种猪繁育合作平台，推行“种猪养殖企业+基地+养殖户”运营模式，促进生猪产业健康发展，年度出栏达57万口。深入实施粮改饲试点项目，投入资金1000万元，扶持农牧户发展饲草种植。

加快农牧业产业化进程。落实土地流转面积160万亩、种植业保险400万亩。强化科技推广应用，依托国家农业科技创新与集成示范基地，建设旗级高效农业园区3—5个、农业科研基地1处。实施测土配方施肥、高产创建等科技项目18项，建设乡级科技示范园区14个，科技贡献率达62%。争取农机购置补贴资金4500万元，农机化综合作业率达85%。提升畜牧业规模化水平，抓好肉羊养殖示范带建设，扶持蒙羊牧业抓好高效肉羊养殖园区、冷链物流配送中心和肉羊交易市场建设。持续打造现代肉牛产业园区，推进兴润牧业肉牛养殖实现满负荷生产。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，构建以联合社为主导的行业指导体系，以社有企业为支撑的经营服务体系，培育新型经营主体300个，确保每个嘎查村至少有1个

规范运营的新型经营主体。完善龙头企业与农牧民利益联结机制，新认定旗级龙头企业3家，申报盟级2家、区级1家，创建区盟名牌企业，打造“扎赉特”品牌。

（三）突出抓好城乡统筹，推动公共服务均等。

加快新型城镇化建设。全力推进区级绿色园林城镇创建，完成新一轮城市总体规划修编和《音德尔镇控制性详细规划》，做好专项规划、重点工程修建性详细规划和城市重要节点设计。实施南出口互通立交桥、西出口源龙路、法制广场3处绿化景观建设任务，绿化面积15万平方米。实施音德尔镇整体提升打造工程，启动西山新区腾飞路、巴彦乌兰路、发展路和北山街一期道路综合配套工程7.5公里，续建山东街西段和先锋路南段道路1.88公里。加强老旧小区物业管理，提升城市供热、供水质量，新铺设供热、供水管网30公里，改造老旧小区供热供水庭院管网30个。继续完善污水处理厂工艺改造，推进管道燃气等公共服务项目。改造城市棚户区798户，全面完成阿敏河棚户区改造回迁安置楼工程，启动原畜牧业局和人民医院周边棚户区改造，积极采取货币安置等政策，加快推动房地产去库存进程。继续完善公共租赁住房基础设施配套建设，发放租赁住房补贴1230户260万元。持续抓好城市环境整治，增强社会公众参与度，提高城市长效管理水平。

大力实施“十个全覆盖”工程。以城乡统筹发展为重要抓手，在178个嘎查村的454个艾里屯实施“十个全覆盖”工程，改造

农村危房 17327 户，利用融资贷款解决 6.3 万人安全饮水问题，街巷硬化 387 公里，新建小学 1 所、幼儿园 5 所，改造提升卫生室 12 所，配套文化活动室设备 19 套，设立便民连锁超市 32 个，农村常住人口新农合参保率达到 98%、养老保险参保 12.97 万人、享受养老保险待遇 3.5 万人、80 岁以上老人全部享受高龄津贴，巩固提升村村通广播电视、通讯和通电工程全覆盖成果；延伸工程新建整修临街墙 285 万延长米，院内墙 191 万延长米，庭院硬化 274 万平方米，路旁硬化 244 万平方米，村屯绿化植树 60 万株。积极培育主导产业，大力发展庭院经济，集中打造 20 个示范村、2000 户示范户。通过实施“十个全覆盖”工程，全面改善农村牧区面貌，提升群众生产生活水平，呈现“村美、业兴、民富”新农村，让广大农牧民共享经济发展新成果。

（四）突出抓好民生改善，促进社会公平公正。

打好脱贫攻坚战。坚定不移把脱贫攻坚作为第一民生工程，坚持“六个精准”，实施“五个一批”，认真搞好精准识别，选好脱贫路径，坚持一村一策、一户一法、精准到人。强力推进产业扶贫，积极引导贫困群众发展特色高效种养业，旗本级投入资金 3000 万元，引领贫困户发展产业。先行先试打造 20 个试点，积极探索“菜单式”精准到户、股份合作、资产收益、产业引导、企业+基地+农户、“两转一带”等产业扶贫模式。持续推进金融扶贫，做好扶贫贷款机制创新，发放金融扶贫贷款 3 亿元。主动对接帮扶厅局，加快推进已定帮扶项目落实，积极争取在项目、资金、

技术等方面给予更多支持。实施智力扶贫，深入推进“雨露计划”，继续开展贫困大学生救助、农业科技培训，年内培训贫困农牧民5000人。通过多措并举，减少贫困人口10000人，人均纯收入达到4500元。

提高社会保障水平。积极推动“大众创业、万众创新”，建立健全促进就业和支持创业的长效机制，开发公益性岗位，统筹解决好高校毕业生、城镇就业困难人员和农村牧区富余劳动力就业问题。城镇新增就业2200人，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.9%以内。大力实施“人才强旗”工程，加强人才队伍建设。发放小额创业担保贷款2200万元。加快推进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建设，扩大“五险”覆盖面。建立信息比对、入户核查与民主评议的核对机制，提升社会救助规范化管理水平。投资3000万元，建设旗级综合老年养护院1处，加快民办养老院建设进程，完成12349养老便民服务平台建设。做好未成年人社会保护试点工作，落实孤儿救助帮扶政策。

加快社会事业发展。抓好旗幼儿园、蒙古族幼儿园、第三幼儿园续建工程。加快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，突出抓好民族教育，启动巴彦乌兰中心校迁址新建项目，开工建设3所初中和1所中心校体育活动室、4所中心校教学及餐宿楼建设项目，集中打造音六中和巴达尔胡中心校品牌学校。提升职业教育理念，拓宽学生就业渠道。继续推进医药卫生体制“五项改革”，完成鄂尔多斯援建蒙医院门诊病房楼，抓好妇幼保健院使用管理和职能机构整合，

全面实施“两孩”政策，继续实行计划生育“一票否决”制度。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，启动全民健身中心和鄂托克旗援建群艺馆项目，大力普及足球运动，开展群众性文化体育和全民健身“四个一”活动，认真开展第八届绰尔河文化艺术节活动，深入挖掘特色文化体育品牌，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申报和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工程，完成全国第一次可移动文物普查。巩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旗创建活动成果，规范蒙汉语言文字使用管理，依法加强宗教事务管理，不断推动宗教工作与和谐社会建设相适应。

（五）突出抓好第三产业，增强经济发展活力。

持续推进旅游业发展。完成全旗乡村旅游规划可研和绰勒湖景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。推进神山和图牧吉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品牌景区创建，积极申报杨树沟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项目。加大景区景点保护力度，实施神山景区道路建设工程。加强旅游宣传及与周边地区的旅游合作，编辑出版《扎赉特旗旅游手册》、《扎赉特旗神山旅游文化》，组织开展第四届神山登山旅游节、绰尔河“三省区”摄影节等旅游节庆活动，积极融入阿—海—满旅游黄金线。

加快商贸流通步伐。推进物流园区项目开工建设，启动赉禾粮食集团10万吨仓容项目，建设农贸市场或标准化菜市场1个。推进“互联网+流通”行动计划，积极争取进入全国电子商务示范县行列，完善“扎赉特馆”电商服务平台建设，推进电子商务进农村，建设农村电子商务示范站10个，实现“农产品进城、工业

品下乡”双向流通。加大向北开放力度，组织企业参加2016年乌兰巴托·中国兴安盟投资贸易展洽会。着重培育特色农畜产品、绿色有机产品商标，提高著名商标申报成功率。

培育壮大金融服务业。严格落实《关于促进金融业发展的若干规定》，协调内蒙古银行设立扎旗支行，鼓励商业银行、保险、证券等各类金融机构在我旗设立分支。扎实推进农牧民专业合作社信用合作试点，引导江玉农业金融示范社规范运营，积极推进专业合作社信用互助。有效开展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抵押贷款试点，组建农村产权交易市场，健全农村产权交易体系。

（六）突出抓好生态建设，筑牢经济发展根基。

加强林草生态建设与保护。实施重点区域绿化、“三北”五期、四旁植树、义务植树等造林任务11.5万亩。依托退牧还草、荒山荒坡治理等工程，种植牧草5万亩，实施水土流失治理面积10万亩，实现生态保护面积25万亩。落实禁牧主体责任，强化督导检查，加强舍饲基础设施建设，严格禁牧和草畜平衡管理；落实林木限额采伐制度和公益林补偿项目，实施天然林全面禁伐，开展乱砍滥伐专项整治行动，严厉打击破坏林草资源和非法狩猎等行为。在乡村实施清洁能源替代，降低燃煤和秸秆焚烧造成的环境污染，推动37家秸秆转化加工厂实现达产达效，秸秆转化率达到20%。继续推行取水许可制度，加强水源地保护和水污染防治工作。积极推进林业碳汇发展，深入实施碳汇交易，促进生态效益向经济效益转化。

强化环境监管与整治。严格执行项目环评和“三同时”制度，从源头控制新污染源产生。认真贯彻落实新《大气污染防治法》和《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》，落实环境保护职责，强化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等污染物排放企业监管，完成年度主要污染物减排目标。积极争取中央农村环境保护专项资金，推进农村垃圾处理和饮用水源地保护项目建设，开展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和矿业开发秩序清理整顿，逐步推进城乡清洁能源使用。

（七）突出抓好和谐稳定，营造良好发展环境。

高度重视信访维稳。严格落实信访问题办理责任制，继续开展领导干部大接访、大走访和下访活动，加大信访积案化解力度，有效防止重复访、越级访、非访行为，按照人口比例设定非访底线。畅通信访渠道，规范信访秩序，引导群众依法、理性表达诉求。

切实加强平安建设。防范和依法打击违法犯罪活动，整顿突出治安问题。严格执行《扎赉特旗治理建设领域拖欠农民工工资暂行办法》，严厉打击欠薪违法行为，切实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。集中开展校园周边环境、道路交通秩序、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整治，促进社会治安形势进一步好转。积极开展“七五”普法和法律“六进”活动，抓好人民调解工作，加快推进依法治旗进程。

认真抓好安全生产。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、部门监管责任，全面实施安全生产工作提升年行动，加强公共安全预警和突发事件应急体系建设，不断提升安全基础和监管能力水平，对非煤矿

山、交通运输、建筑施工、危化品、特种设备、食品药品、人员密集场所以及农资市场等重点行业领域，进行常态化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，坚决防范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，全力确保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。

（八）突出抓好自身建设，提升执政能力水平。

建设法治型政府。严格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，切实增强政治意识、大局意识、核心意识、看齐意识，全面贯彻落实区、盟和旗委各项决策部署。坚持依法行政，严格按照法定权限、法定程序和权力清单、责任清单履职尽责。自觉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法律监督、工作监督和政协的民主监督，充分听取民主党派、工商联、无党派人士和人民团体意见建议。

建设服务型政府。巩固好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成果，自觉践行“三严三实”要求，牢固树立为民意识，最大限度满足人民群众的需求，坚持做到保障民权、尊重民意、关注民生、开发民智。规范便民服务大厅管理，优化群众办事环境。深入推进政务公开，加强电子政务建设，提高政府工作的透明度，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建设效能型政府。适时开展集中清理行政审批项目，对全旗审批事项实行动态清理、规范，简化办事程序，创新审批方式，提高审批效率。强化执行力，对重点工作、目标任务和重要事项，逐项明确责任分工，细化进度要求，坚持跟踪问效，确保工作落实，推动政府工作快节奏、高效率运行。

建设廉洁型政府。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，认真履行“一岗双责”，抓好《准则》和《条例》的学习贯彻，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驰而不息整治“四风”。进一步完善以“三重一大”制度为重点的廉政风险防控机制，强化对权力运行的监督制约。加强廉政监察和审计监督，探索制定《扎赉特旗执法监管部门、窗口单位、服务行业及其工作人员监管和问责办法》，强化对行政执法人员的监管，不断提高服务水平和效率。加强对惠农惠牧政策落实情况和农村集体“三资一章”的监管，严肃整治和查处侵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。

各位代表！实干成就梦想，奋斗铸就辉煌。让我们在旗委的坚强领导下，在人大和政协的监督支持下，紧紧依靠全旗人民，以更加坚定的信念、更加务实的作风、更加饱满的热情，奋发进取，积极作为，为推动全旗经济快速发展，携手共创扎赉特美好未来而努力奋斗！